证券代码:600702 证券简称:舍得酒业 公告编号:2024-035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裁王维龙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维龙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王维龙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王维龙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

王维龙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王维龙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1018 证券简称:宁波港 编号:临2024-053
债券代码:175812 债券简称:21宁港01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份及前三季度主要生产数据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9月份,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完成集装箱吞吐量409万标准箱,同比增长6.2%;完成货物吞吐量9029万吨,同比下降4.9%。

2024年前三季度,公司累计完成集装箱吞吐量3572万标准箱,同比增长8.1%;累计完成货物吞吐量85308万吨,同比增长1.3%。

本公告所载2024年9月份及前三季度的业务数据属于快速统计数据,与最终实际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5007 证券简称:五洲特纸 公告编号:2024-093
债券代码:111002 债券简称:特纸转债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2024年9月30日,累计人民币8,071,000元“特纸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份,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1.2046%;累计转股数量为548,661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发行股份总额的0.1372%。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4年9月30日,尚未转股的“特纸转债”金额为人民币661,929,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98.7954%。

● 本季度转股情况:自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期间,未有“特纸转债”转换成公司股份,转股数量为0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16号)核准,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8日公开发行了67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100.00元,发行总额67,000.00万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500号文同意,公司67,000.00万元可转债于2021年12月3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特纸转债”,债券代码“111002”。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转股的起止日期为2022年6月14日至2027年12月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初始转股价格为18.50元/股。

因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特纸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23日起调整为18.2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特纸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因满足《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公司分别于2022年9月30日、2022年10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特纸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自2022年10月19日起,“特纸转债”转股价格由18.20元/股调整为14.7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下修正“特纸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

因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特纸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15日起调整为14.5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特纸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因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特纸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5月30日起调整为14.3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特纸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2024年6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2名激励对象与公司已解除劳动关系,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5,000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2024年8月15日,公司本激励计划中15,000股限制性股票已完成注销。因本次回购注销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并四舍五入,本次回购注销实施完成后,“特纸转债”的转股价格不变,仍为14.3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完成暨不调整“特纸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自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期间,未有“特纸转债”转换成公司股份,转股数量为0股。

截至2024年9月30日,累计人民币8,071,000元“特纸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份,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1.2046%;累计转股数量为548,661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发行股份总额的0.1372%。

截至2024年9月30日,尚未转股的“特纸转债”金额为人民币661,929,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98.7954%。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股份数量(2024年6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数量	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	首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数量	变动后股份数量(2024年9月30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339,000	0	-15,000	-990,960	2,333,04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0,558,661	0	0	990,960	401,549,621
总股本	403,897,661	0	-15,000	0	403,882,661

注: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和首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数量的具体情况,详情见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2024年9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完成暨不调整“特纸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和《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暨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3)。

四、其他

联系部门:证券部

咨询电话:0570-8566059

公司邮箱:fivestarpaper@fivestarpaper.com

特此公告。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88682 证券简称:霍莱沃 公告编号:2024-047

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霍莱沃”)于近日收到“2024年工业软件立项首付款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278.75万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当期损益的影响,最终以公司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000401 证券简称:冀东水泥 公告编号:2024-065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投资者联系地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工作需要,现将投资者联系地址变更如下: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36号环球贸易中心A座22层	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钰珵大厦27层
邮编	100013	100020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地址同时变更。除以上变更内容外,公司投资者联系电话、联系传真、电子邮箱等均保持不变。

以上变更信息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正式启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知悉。

特此公告。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3173 证券简称:福斯达 公告编号:2024-029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9/14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6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1,500万元-3,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3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9月14日和2024年9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28)。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88275 证券简称:万润新能 公告编号:2024-047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3/10/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3/10/8-2024/10/7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00万元-20,00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110.00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2,916,614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2.3126%
实际回购金额	11,967.5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4.44元/股-61.04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10.0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0月9日、2023年10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40)。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3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164,800股,并于2023年11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

(二)截至2024年10月7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916,614股,占公司总股本126,118,463股的比例为2.312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61.04元/股,最低价为24.4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9,675,002.69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公司本次实际回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股份买入合法、合规。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3年10月9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和相关措施的可行性及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先生及李菲女士决定采取增持公司股份的措施稳定股价,本次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860.67万元,不超过上一年度获得公司分红税后金额的20%,即1,721.33万元。具体增持计划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计划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416,805股,合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1,668.69万元,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除上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外,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此期间均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4,003,516	42.8197	41,521,688	32.9228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72,114,947	57.1803	84,596,775	67.0772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	2,916,614	2.3126
股份总数	126,118,463	100.00	126,118,463	100.00

注1:上表本次回购前股份数为截至2023年10月9日数据,回购完成后股份数为截至2024年9月30日数据;

注2:上述股本结构变化已包含限售股解禁的股份情况。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2,916,614股,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回购的股份将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转让;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如国家相关政策调整,则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施。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披露的用途,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使用回购股份,并按规定根据具体实施情况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0340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编号:临2024-089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18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10月11日(星期五)至10月17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cfldc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31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0月18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18日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王文学

董事、总裁:赵威

独立董事:张奇峰

财务总监:钟坚

董事会秘书:黎毓珊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10月18日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0月11日(星期五)至10月17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cfldcn.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程晓凤

电 话:010-59115198

邮 箱:IR@cfldc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9日

关于嘉实H股指数(QDII-LOF)2024年10月11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
基金简称		嘉实H股指数(QDII-LOF)
场内简称		H股LOF
基金主代码		16071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基金合同》、《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香港交易所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10月11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4年10月1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10月11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4年10月11日香港交易所休市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4年10月14日
	恢复赎回日	2024年10月14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4年10月14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4年10月14日(星期一)为香港交易所交易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4年10月14日起(含2024年10月14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或登录网站www.jsfund.cn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关于嘉实恒生港股通新经济指数(LOF)2024年10月11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恒生港股通新经济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嘉实恒生港股通新经济指数(LOF)
基金主代码		50131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恒生港股通新经济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嘉实恒生港股通新经济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港股通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10月11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4年10月1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10月11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4年10月11日(星期五)港股通休市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4年10月14日
	恢复赎回日	2024年10月14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4年10月14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4年10月14日(星期一)为港股通交易日
下属分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恒生港股通新经济指数(LOF)A(场内简称:新经济HK) / 嘉实恒生港股通新经济指数(LOF)C
下属分类基金的交易代码		501311 / 006614
该分类基金是否暂停/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024年10月14日起(含2024年10月14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咨询相关情况。

关于嘉实恒生消费指数发起(QDII)2024年10月11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恒生消费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嘉实恒生消费指数发起(QDII)
基金主代码		01820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恒生消费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嘉实恒生消费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香港交易所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10月11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4年10月1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10月11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4年10月11日香港交易所休市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4年10月14日
	恢复赎回日	2024年10月14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4年10月14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4年10月14日(星期一)为香港交易所交易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恒生消费指数发起(QDII)A / 嘉实恒生消费指数发起(QDII)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8200 / 01820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4年10月14日起(含2024年10月14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或登录网站www.jsfund.cn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关于嘉实恒生医疗保健ETF发起联接(QDII)2024年10月11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
基金简称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ETF发起联接(QDII)
基金主代码		01843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基金合同》、《嘉实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香港交易所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10月11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4年10月1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10月11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4年10月11日香港交易所休市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4年10月14日
	恢复赎回日	2024年10月14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4年10月14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4年10月14日(星期一)为香港交易所交易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ETF发起联接(QDII)A /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ETF发起联接(QDII)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8432 / 018433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4年10月14日起(含2024年10月14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或登录网站www.jsfund.cn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关于嘉实全球创新龙头股票(QDII)2024年10月11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全球创新龙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嘉实全球创新龙头股票(QDII)
基金主代码		01742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全球创新龙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嘉实全球创新龙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香港交易所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10月11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4年10月1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10月11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4年10月11日香港交易所休市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4年10月14日
	恢复赎回日	2024年10月14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4年10月14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4年10月14日(星期一)为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香港交易所交易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全球创新龙头股票(QDII)人民币A / 嘉实全球创新龙头股票(QDII)美元 / 嘉实全球创新龙头股票(QDII)人民币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7429 / 017430 / 01743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 是 /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4年10月14日起(含2024年10月14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本基金恢复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后,将仍然对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

嘉实全球创新龙头股票(QDII)人民币A和嘉实全球创新龙头股票(QDII)人民币C:单个开放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金额不得超过1万元人民币,如超过1万元人民币,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

嘉实全球创新龙头股票(QDII)美元:单个开放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金额不得超过1500美元,如超过1500美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

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请的,视为下一个开放日的申请。具体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3)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或登录网站www.jsfund.cn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关于嘉实欣荣混合(LOF)2024年10月11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欣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嘉实欣荣混合(LOF)
基金主代码		50109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欣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嘉实欣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港股通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10月11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10月11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4年10月11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4年10月1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10月11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4年10月11日(星期五)港股通休市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4年10月14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24年10月14日
	恢复赎回日	2024年10月14日
	恢复转换转出日	2024年10月14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4年10月14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4年10月14日(星期一)为港股通交易日
下属分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欣荣混合(LOF)A(场内简称:嘉实欣荣) / 嘉实欣荣混合(LOF)C
下属分类基金的交易代码		501091 / 017767
该分类基金是否暂停/恢复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024年10月14日起(含2024年10月14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咨询相关情况。

关于嘉实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30ETF(QDII)2024年10月11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3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嘉实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30ETF(QDII)
场内简称		中概互联网ETF
基金主代码		15960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3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嘉实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3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香港交易所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10月11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4年10月11日
	暂停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2024年10月11日香港交易所休市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4年10月14日
	恢复赎回日	2024年10月14日
	恢复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2024年10月14日(星期一)为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香港交易所交易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在2024年10月11日仍可进行本基金的二级市场交易。

2)2024年10月14日起(含2024年10月14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3)若节假日安排、美国证券市场、中国香港证券市场状况等发生变化,或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需要调整上述事项的,本公司将相应调整并及时公告。为避免因美国假期、香港假期等原因带来的不便,敬请投资者提前进行相关业务安排。

4)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或登录网站www.jsfund.cn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嘉实上证科创板生物医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嘉实上证科创板生物医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88700,场内简称:科创生物,扩位证券简称:科创生物医药ETF,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4-214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证券代码:002812,证券简称:恩捷股份

债券代码:128095,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转股价格:人民币64.73元/股

转股时间:2020年8月17日至2026年2月11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